

股票代码：688131

股票简称：皓元医药

转债代码：118051

转债简称：皓元转债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 年 10 月)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 特定对象调研 ☐ 分析师会议 ☐ 媒体采访 ☐ 业绩说明会 ☐ 新闻发布会 ☐ 路演活动 ☐ 现场参观 ☒ 其他（电话会议）
参与单位名称	开源证券、东北证券、华源证券、工银瑞信基金、国寿资产、华宝基金、国泰基金、中邮基金、华富基金
时间	2025 年 10 月 13 日-17 日
会议方式	通讯方式、现场参会方式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董事会秘书：沈卫红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1、公司是否感受到行业景气度在边际改善？请问公司三季度经营情况如何？ 回复：从公司业务对接及经营趋势来看，我们切实感受到国内医药市场需求正逐步回暖，特别是早期研发市场需求回升更为明显。公司坚定地看好中国医药行业的发展，随着政策、技术与全球化的协同发力，我们相信中国医药产业有望在全球价值链中占据核心地位，真正实现从“制药大国”到“医药强国”的跨越。 皓元医药始终将创新作为核心驱动力，在全球多个地区设立业务运营

枢纽，以“产品+服务”模式，聚焦差异化发展，致力于打造覆盖药物研发及生产“起始物料—中间体—原料药—制剂”的一体化服务平台，加速赋能全球合作伙伴实现从临床前到商业化生产的全过程高效转化。2025 年，公司坚持聚焦“工具化合物和生化试剂”“分子砌块”“原料药和中间体、制剂”三大引擎业务，持续深化产业化、全球化、品牌化战略，不断提高经营质量与效率。目前公司各业务板块均稳健推进，整体运营状况正常。

公司具体的三季度经营情况，敬请关注公司将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注到上半年公司境外收入增速近 40%，请帮忙更新公司海外业务最新进展？将来是否面临关税变化的影响？

回复：公司坚持全球化发展战略，经过多年的布局和推广，业务已遍及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美国单一市场营收占比较低。美国关税调整对公司的影响整体可控，公司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全球化、品牌化是公司的重要发展战略，公司除了在美国之外，2023 年在欧洲、印度建立了商务仓储中心，并在日本、韩国成立了子公司。目前，公司已在全球范围内建立了多个商务中心，公司商务团队广泛分布在美国、欧洲、日本、韩国、印度、东南亚等国家或地区，可快速响应全球客户的需求。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产业化、全球化、品牌化发展战略，有序推进公司业务国际化布局再进一步，同时重点加强品牌建设，不断探索新技术、新模式，持续提升公司产品的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形成立足中国的纵深供应格局，服务全球客户。公司也将密切关注国际环境变化，积极加强新市场的开拓，灵活应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保障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3、请更新下重庆抗体偶联药物 CDMO 基地进展情况？

回复：皓元医药作为国内 ADC Payload-Linker 研究的先行者，凭借在 ADC 领域多年的深耕和积累，成功构建了 XDC Payload-Linker CMC 一体

化服务平台，并提前布局大分子服务能力持续强化 ADC 业务壁垒。重庆皓元抗体偶联 CDMO 基地于今年 3 月顺利投产后，公司形成了以上海、马鞍山、重庆为核心的“三位一体”XDC 全方位服务体系，构建了覆盖 Payload-Linker 开发、抗体发现、偶联工艺优化至商业化生产的全链条闭环服务能力。2025 年 6 月重庆基地已顺利通过了欧盟 QP 审计，标志着其质量管理体系和生产能力已达到欧盟 GMP 标准，为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目前，该基地国际化 GMP 体系建设正有序推进，并有部分订单在执行中，公司正积极有序推进重庆皓元的市场推广和项目推进进度，加快新建产能快速爬坡。

未来，公司将坚持“以客户利益最大化”为准则，持续夯实 ADC 业务发展，优化工艺、降低成本、提升响应速度，加速实现更多客户订单落地、产能释放以及全流程服务能力提升，推动公司 ADC 业务稳定向好，为全球 XDC 新药研发与生产提供全方位支持。相关情况敬请关注公司后续披露的相关公告。

4、请问公司可转债是否会强赎？

回复：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在生产、研发、产品、人才等多维度布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有利于推动公司产品结构创新升级，有效补齐公司一体化服务能力，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公司规模化生产能力以及客户服务能力，巩固和发展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皓元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皓元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皓元转债”，且在未来三个月内（即 2025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9 日期间），如“皓元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在此之后以 2025 年 10 月 30 日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皓元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附件清单（如有）	无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3 日-17 日